

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卫生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二包中标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FS34150420240033-2

二、项目名称：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卫生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二包

三、中标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上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19号

中标金额：壹佰玖拾柒万伍仟捌佰元整（小写：1975800.00元）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货物类
名称：电子胃肠镜、新生儿听力筛查器、麻醉机(带二氧化碳监测)等；
品牌：开立、尔听美、科曼等；
规格型号：HD-350S、TYPE1077、A7等；
数量：1台、1台、1台等；
单价：602000元、67600元、115800元等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张尚坤、陈鑫、韩燕全、张爽、王荣誉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“计价格[2002]1980号”文件收费标准收取，收费金额2.96万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，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：97.11分。

2、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（周一至周五，上午8:00-12:00，下午14:30-17:30，节假日休息）通过以下方式提出质疑：方式一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；方式二，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，上传质疑文件。

若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，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六安市叶集区财政局提出投诉，地址：六安市叶集区民生路与兴叶大道交汇处财保大楼3楼，联系电话：0564-6492808。

3、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财政部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（一）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（1）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- （2）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（如有）；
- （3）被质疑人名称；
- （4）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（5）明确的请求及主张；
- （6）必要的法律依据；
- （7）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需有委托授权书）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予受理：

- （1）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；
- （2）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- （3）质疑材料不完整的；
- （4）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- （5）对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质疑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六安市叶集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地址：六安市叶集区花园路88号行政中心6楼

联系方式：0564-2776362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安徽建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安徽省六安市大别山西路安丰大厦404室

联系方式：0564-393709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叶先生、阚工

电话：0564-2776362、0564-3937098

十、附件

1. 采购文件

2.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

3.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

4.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

